

证券代码：832670

证券简称：数亮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6日以电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戴子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按照相关法规，以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进行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相关法规，以及公司章程规定，提请在 2021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6日